



---

第七十三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2(f)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

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喀麦隆：\* 决议草案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大会，

回顾其以往各项相关决议，特别是 2017 年 12 月 4 日第 72/63 号决议，

又回顾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即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全面彻底裁军的各项指导原则，

铭记秘书长于 1992 年 5 月 28 日设立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目的在于促进中部非洲次区域的军备限制、裁军、不扩散和发展，

回顾常设咨询委员会的宗旨是在成员国之间通过采取建立信任和限制军备措施等方式，开展中部非洲重建和建立信任活动，

重申常设咨询委员会作为促进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次区域架构中预防外交工具的重要性和现实性，

铭记要振兴 2017 年 5 月 29 日至 6 月 2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四十四次部长级会议决定的委员会活动，以增进对实现中部非洲和平、安全与发展目标的贡献，

表示注意到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13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可用于制造、修理或组装这类武器的零部件的公约》（《金

---

\* 代表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



沙萨公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和 2018 年 8 月 20 日至 24 日在东京举行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第三次会议建议，

注意到设立了执行金沙萨公约信托基金，

深信裁军、包括区域裁军释放的资源可用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以造福于全世界人民，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人民，

欢迎常设咨询委员成员国在 2015 年 11 月 23 日至 27 日在利伯维尔举行的第四十一次部长级会议期间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通过关于通过和执行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贩运区域战略和行动计划《利伯维尔宣言》，<sup>1</sup>

又欢迎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过区域战略的行动计划和执行时间表，

还欢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洛美举行关于和平、安全、稳定以及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联合峰会，以调动两个次区域的努力打击恐怖主义、暴力极端主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

欢迎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在基加利和 2018 年 5 月至 6 月在布拉柴维尔举行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四十五届和第四十六届部长级会议以及两届会议提出的建议，

考虑到在所有有关国家主动倡议和进行参与的情况下采取的顾及每个区域具体特点的建立信任措施十分重要和有效，这种措施能够对区域稳定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

深信只有在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和平、安全与互信的气氛中才能实现发展，

回顾《合作促进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布拉柴维尔宣言》、<sup>2</sup>《促进中部非洲持久民主、和平与发展巴塔宣言》<sup>3</sup>以及《关于中部非洲和平、安全和稳定的雅温得宣言》，<sup>4</sup>

铭记安全理事会在审议秘书长关于非洲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sup>5</sup>后，分别于 1998 年 9 月 16 日和 18 日通过的第 1196(1998)号和第 1197(1998)号决议，

欢迎 2013 年 6 月 24 日至 25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几内亚湾海上安全和安保问题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峰会圆满结束，几内亚湾海上安保区域间协调中心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在雅温得启用，执法官员上任区域间协调中心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在雅温得投入有效运作，中部非洲海上安保区域中心新办公室于 2014 年 10 月 20

<sup>1</sup> A/70/682-S/2016/39，附件 3。

<sup>2</sup> A/50/474，附件一。

<sup>3</sup> A/53/258-S/1998/763，附件二，附录一。

<sup>4</sup> A/53/868-S/1999/303，附件二。

<sup>5</sup> A/52/871-S/1998/318。

日在刚果黑角港启用，多国海上协调中心于 2015 年 3 月在贝宁科托努启用，以及非洲联盟关于非洲海上安保和安全与发展问题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特别峰会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在洛美结束，

回顾其 2015 年 7 月 30 日第 69/314 号决议，即处理非法贩运野生动物问题的第一项决议，以及 2016 年 9 月 9 日第 70/301 号和 2017 年 9 月 11 日第 71/326 号决议，并欢迎在大会第六十八和六十九届会议高级别部分会议期间由加蓬和德国主持召开的偷猎和非法贩运野生动物问题高级别会议取得的成果，

强调必须加强非洲预防冲突和维持和平的能力，并在这方面表示注意到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协助开展的预防冲突具体举措，

欢迎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开展密切合作并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签署了两个实体之间的合作框架协议，

铭记常设咨询委员会日益重视人的安全问题，例如人口贩运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贩运问题，认为这是次区域和平、安全和预防冲突的一项重大关切，并欢迎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通过关于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全球行动计划的政治宣言，<sup>6</sup>

表示持续关注中非共和国及其受影响邻国的脆弱局势，指出必须在保护平民、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融入社会、巩固国家权威及多项和平举措合理化等方面取得实际进展，

表示关切跨界犯罪活动，特别是雇佣军和上帝抵抗军的活动、博科哈拉姆在乍得湖流域地区的恐怖袭击以及几内亚湾海盗事件，对中部非洲和平、安全和发展的影响日益加剧，

欢迎乍得湖流域成员国和贝宁在使多国联合特遣部队投入运作、有效打击博科哈拉姆恐怖主义团伙对乍得湖流域地区的威胁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表示注意到乍得湖流域委员会和非洲联盟为支持特遣队的工作签署了谅解备忘录，

又欢迎安全理事会 2017 年 3 月 2 日至 7 日对乍得湖区域国家进行访问，并欢迎安理会在访问结束后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通过第 2349(2017)号决议，呼吁增加对该区域各国的援助，

考虑到急需防止萨赫勒和中部非洲次区域邻国冲突中使用的非法武器、雇佣军和战斗人员的可能流动，

1. 重申支持旨在推动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以缓和中部非洲紧张局势和冲突、推动该次区域的可持续和平、稳定与发展的努力；

<sup>6</sup> 第 72/1 号决议。

2. 欢迎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四十四次部长级会议就振兴委员会工作采取的措施，并表示注意到委员会联系人作用实现制度化，以确保有关国家主管机构的建议得到落实；

3. 欢迎和鼓励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采取主动行动，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机关，特别是国防和安全委员会加强协作形成合力，以推动执行委员会通过的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贩运的区域战略；

4. 鼓励常设咨询委员会决定与民间社会合作制订宣传战略，以提高可见度，包括在次区域人民中间的可见度；

5. 重申次区域各国在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其他国际合作伙伴支持下执行的中部非洲裁军和军备控制方案十分重要；

6. 鼓励会员国向常设咨询委员会中已经批准《武器贸易条约》<sup>7</sup>的成员国提供协助，并鼓励尚未批准《武器贸易条约》的成员国批准该《条约》；

7. 又鼓励会员国向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提供协助，为控制区域和国家两级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活动提供资助；

8. 还鼓励会员国向作为《金沙萨公约》<sup>8</sup>区域协调和执行机制的中部非洲经济共同体秘书处提供援助，以按照《公约》第 29 和第 31 条的规定开展相关活动；

9. 敦促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执行关于通过和执行关于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贩运区域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利伯维尔宣言》，并请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及国际社会支持这些措施；

10. 又敦促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加紧执行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及小武器和轻武器贩运综合战略和行动计划，并请联合国区域办事处支持委员会成员国和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为此作出的努力；

11. 鼓励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执行在其历次部长级会议上通过的活动方案；

12. 呼吁国际社会支持有关国家为执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作出的努力；

13. 鼓励各国为执行金沙萨公约信托基金提供捐款；

14. 鼓励会员国继续执行几内亚湾海上安全安保问题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峰会的成果，使几内亚湾海事安全区域间协调中心以及中部非洲区域海事安全中

<sup>7</sup> 见第 67/234B 号决议。

<sup>8</sup> 见 A/65/517-S/2010/534，附件。

心投入运作，并鼓励执行非洲联盟关于非洲海上安保安全与发展问题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特别峰会通过的《关于非洲海上安全安保与发展问题的非洲宪章》；

15. 欢迎中非共和国和刚果共和国作出努力，分别向几内亚湾海事安全区域间协调中心和中部非洲区域海事安全中心提供援助，并敦促其他成员国履行财政义务确保两个中心以可预测、可持续的方式运行；

16. 促请会员国和次区域机构立即采取一致行动，包括执行第 69/314 号、第 70/301 号和第 71/326 号决议，打击偷猎和贩运野生动物现象；

17. 表示全力支持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在中非共和国的努力，并呼吁国际社会支持这些努力；

18. 请安全理事会结合打击上帝抵抗军的美国和乌干达部队撤出的背景，赋予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增强和支持中非共和国国防和安全部队的任务，协助其为实现包括东部地区在内的全国稳定所作的努力；

19. 鼓励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继续讨论预防冲突的具体举措，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提供协助；

20. 鼓励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国进行合作，尽力应对中部非洲雇佣军活动造成的威胁；

21. 请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与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协作，推动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作出努力，尤其是落实《金沙萨公约执行计划》，<sup>9</sup>《执行计划》在 2010 年 11 月 15 日至 19 日布拉柴维尔举行的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一次部长级会议期间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获得通过；

22.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继续协助中部非洲国家处理各国境内的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问题；

23.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继续为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正常运作提供全面协助；

24. 欢迎喀麦隆向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提供捐款，提醒委员会成员国注意其在 2009 年 5 月 8 日通过《关于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信托基金的宣言》<sup>10</sup> 时作出的承诺，并邀请尚未向信托基金捐款的委员会成员国向基金捐款；

25. 敦促会员国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以切实支持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6. 敦促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根据安全理事会 2000 年 10 月 31 日第 1325(2000)号决议加强委员会有关裁军和国际安全各次会议的性别平等内容；

<sup>9</sup> 见 A/65/717-S/2011/53，附件。

<sup>10</sup> 见 A/64/85-S/2009/288，附件一。

27. 对秘书长给予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支持表示满意，表示赞赏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发挥的作用，欢迎办事处得到加强，并大力鼓励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和国际合作伙伴支持办事处的工作；

28. 欢迎常设咨询委员会努力应对中部非洲的跨界安全威胁，包括博科哈拉姆和上帝抵抗军的活动、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以及中非共和国局势的不利影响，并欢迎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非洲联盟以及所有相关区域和国际合作伙伴密切协作，为协调这些努力发挥作用；

29. 对秘书长支持振兴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表示满意，并请其为确保一年两次的常会取得成功继续提供必要协助；

30. 促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报告；

31. 决定在其第七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分项。